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U HUNG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Kiu Hu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81)

**(I) 完成配售第一配售、第二配售下之現有股份及
補足認購新股份**

及

(II) 延遲第三配售之條件達成日期

配售代理



聯發證券有限公司

LUEN FAT SECURITIES CO. LTD.

完成第一配售、第二配售及該等認購

董事會欣然宣佈，隨著第一配售及第二配售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完成後，該等認購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完成。

延遲第三配售之條件達成日期

董事會宣佈，經配售代理與本公司公平磋商後，按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之延期函件所載，配售代理與本公司同意延長第三協議條件達成之最後日期，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延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或配售代理與本公司以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除是項延期外，第三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

茲提述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配售代理按照全面包銷基準配售總數最多達32,000,000股第一配售股份及總數最多達38,000,000股第二配售股份，及認購人根據第一協議及第二協議分別認購總數最多達32,000,000股第一認購股份及38,000,000股第二認購股份；以及(ii)配售代理根據第三協議按照全面包銷基準配售總數最多達37,000,000股第三配售股份。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第一配售

董事會欣然宣佈，第一配售已按照第一協議之條款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日完成。合共32,000,000股第一配售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第一配售股份0.27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專業、機構、公司或個人投資者(彼等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完成第二配售

董事會欣然宣佈，第二配售已按照第二協議之條款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完成。合共38,000,000股第二配售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第二配售股份0.27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專業、機構、公司或個人投資者(彼等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完成該等認購

隨著有關該等認購之第一協議及第二協議全部條件已獲達成，該等認購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完成，而合共32,000,000股第一認購股份及合共38,000,000股第二認購股份(分別等同於獲成功配售之第一配售股份及第二配售股份總數)已分別按認購價每股第一認購股份及每股第二認購股份0.27港元(等同於配售價)發行。

股權架構之變動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有4,078,759,800股已發行股份。於第一配售、第二配售及該等認購完成前後之本公司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附註	於本公佈日期		緊隨第一配售完成後 但第二配售及 該等認購完成前之股權		緊隨第一配售、第二配售及 該等認購完成後之股權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認購人	1	1,567,500,000	39.10	1,535,500,000	38.30	1,567,500,000	38.43
其他主要股東		922,690,000	23.02	922,690,000	23.02	922,690,000	22.62
公眾股東							
承配人		-	-	32,000,000	0.80	70,000,000	1.72
其他公眾股東		1,518,569,800	37.88	1,518,569,800	37.88	1,518,569,800	37.23
總計		4,008,759,800	100.00	4,008,759,800	100.00	4,078,759,800	100.00

附註：

- 該等股份由認購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持有。認購人之已發行股本分別由許奇鋒、許奇有、許紅丹(彼等均為執行董事)及Hui's K.K. Foundation Limited分別實益擁有38.95%、32.63%、23.16%及5.26%。Hui's K.K. Foundation Limited為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擔保責任公司及並無股本。許奇鋒、許奇有及許紅丹為Hui's K.K. Foundation Limited之註冊成員兼董事。

延遲第三配售之條件達成日期

董事會宣佈，經配售代理與本公司公平磋商後，按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之延期函件所載，配售代理與本公司同意延遲第三協議條件達成之最後日期，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延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或配售代理與本公司以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除是項延期外，第三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奇鋒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許奇鋒先生、許奇有先生及許紅丹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彭光輝先生、龔景埕先生及唐榮祖先生所組成。